

专偷火锅店食客,一分钟就能搞定

这伙人得手后回东北过年,玄武警方-21℃蹲守10天抓获

在火锅店吃了顿饭,钱包被盗、银行卡被盗刷,损失近3万元。去年底,南京一市民遭遇盗窃。玄武区警方经过调查发现,作案的是一个4人团伙,他们在全国流窜,专门盗窃火锅店内的顾客。春节前,警方获悉该团伙成员都已回到东北老家,于是立即赶赴牡丹江实施抓捕。在-21℃的严寒下,民警连续蹲守10天,终于将该盗窃团伙一网打尽。

特约记者 杨维斌
现代快报记者 陶维洲



嫌疑人陈涛被抓获 特约记者 杨维斌 摄

事发

吃顿火锅,2.6万元没了

“叮咚,叮咚……”2013年12月24日上午9点左右,南京市民张明被连续不断的手机短信音吵醒。

前一晚,他和几个朋友聚餐,在后宰门附近一火锅店喝得不亦乐乎,晚上怎么回家的都不知道。脑袋还是昏昏沉沉的,张明拿过手机,准备关掉该死的短信音再睡一会儿,但短信内容顿时让他睡意全无。

“您的银行卡取现8000元”“您的银行卡消费5000元”……怎么回事?张明赶紧起床找自己的钱包,这时才发现钱包不见了。再看短信内容,刷卡的时间是12月23日晚上。“糟了,我的钱包肯定是在火锅店的时候被偷了!”张明赶紧打电话报警。

根据张明的报警,他的钱包被盗,里面有身份证和三张银行卡。其中一张银行卡被取现8000元,另外两张卡在不同的地方被刷卡消费1.8万元,损失总额达到2.6万元。

“小偷怎么会知道你的银行卡密码呢?”面对民警的疑问,张明苦着脸说,“我的银行卡密码就是我的生日。”

调查

三嫌疑人一分钟得手

接到报案后,玄武警方立即展开侦查。通过调取火锅店的监控录像,警方看到了张明钱包被盗的全过程。案发当晚6点半左右,火锅店内,张明和朋友们正觥筹交错,他的外套就搭在椅背上,钱包就放在外套口袋里。这时,火锅店门被推开,先后进来三名男子。他们进店后先扫视了一圈,其中一人就假装打电话,奔着张明这桌就过来了。

之后,该男子停留在张明椅子旁边。仅仅1分钟后,三名男子陆续走出了火锅店,他们得手,而此时张明和朋友们根本没有察觉到。

出了门后,三名嫌疑人走到路对面,上了一辆黑色轿车,迅速逃离现场。“根据张明收到的银行的短信提示,在此后的半个小时内,嫌疑人猜出了张明的密码,然后在案发现场附近的ATM机、超市取现、消费。”民警介绍。

通过摸排走访,警方最终确认4名犯罪嫌疑人的身份。他们都是黑龙江人,分别是李兴、高飞、陈涛、梁建。其中,李兴是司机,高飞和陈涛则有盗窃前科,作案手段正是到火锅店盗窃食客。通过案件串并,办案民警判断,这是一个全国流窜的盗窃团伙。

落网

警方-21℃蹲守抓捕

今年1月10日晚上,警方得到线索,该盗窃团伙已经到了青岛。不过,在这里警方仅抓获了司机李兴。通过对李兴的审讯,警方判断高飞等三人可能已经回老家牡丹江市过年了。1月19日玄武警方获悉,高飞等人已经回到牡丹江。当天,4位抓捕民警便赶往千里之外的牡丹江。

此时的牡丹江市最高温度为-15℃,对于北方的寒冷,4位出身南方的民警并没有太多认识。“在屋里是没事,可我们主要的活动范围都在户外,摸排走访、蹲点守候,-21℃的低温,在外面半个小时就受不了了。”民警说。对于严寒最直观的体验是,只要在室外转上15分钟,鼻毛都被冻得“硬邦邦”,直刺鼻子。

高飞等人非常狡猾,他们知道南京的警察正在抓他们,所以都没有回自己的家,一直在朋友家留宿,而且经常变换地点。1月26日,三名嫌疑人的藏匿地点明确。经过两天的抓捕,悉数落网。1月29日,大年前一天,他们被押解回南京。目前,4人已被警方依法刑事拘留,此案仍在进一步调查之中。(文中人物系化名)

老人康复锻炼时摔倒身亡

家属告医院索赔28万

法院判决:医院管理不当承担15%责任

70岁的王大爷因为脑梗住进了南京一家三甲医院,没想到病情刚好转,他却在医院活动室锻炼时发生了意外,最终抢救无效死亡。老人的家属指责医院严重失职才导致悲剧的发生,要求对方赔偿28万余元。医院则坚称自己没错,责任还在于老人及其家属身上。由于双方各执己见,只能求助法院依法裁决。

现代快报记者 马薇薇

老人康复锻炼却意外身亡

2011年7月,王大爷因为脑梗和高血压被送到了南京一家三甲医院。由于两个儿子常年在外工作,而老伴也年事已高,所以一家人只能指望老人的外甥女李楠,恰好她在这家医院工作,正好可以帮忙照顾着老人。但没想到的是,在她休息的那一天老人出了事。7月25日下午,王大爷独自一人离开病房,来到另一病区的活动室锻炼身体。老人却不慎从一个低矮的运动器材上摔了下来,倒在地上再也爬不起来……尽管医院极力抢救,但王大爷还是在半个月后因“蛛网膜下腔出血”离开了人世。

家属指责医院“严重失职”

处理完老人的后事后,家人找到了医院要求对方赔偿。他们的理由有两个,一是医院在管理上严重失职。按照约定,老人的护理级别是“一级”,明确了“主要目标”就是患者在院期间无跌倒等意外发生。院方也承诺有人进行巡逻看护,但实际情况是,老人离开病房一两个小时竟然无人发现,还发生了从器械摔下来的意外。

另外,老人进入的病区活动室,并非其所在病区,根据院方的规定不对其他病区开放。据家属的了解,老人此前就来过这里几次,但活动室的工作人员既没有通知医护人员将其带回,也没有阻拦老人,更无有效保护措施,放任老

人独自一人在活动室运动,实在是不应该。

医院回应:已经尽到责任

但医院自认为已经尽职尽责。首先,在入院时医院已经明确告知老人的监护人,也就是他的外甥女李楠,“住院期间不要离开病区、医院及外宿,如遇特殊情况,在身体许可的情况下,请书写假条,并经主管医生确认”,李楠在文书上签了字,这就说明,医院起码在安全宣教上已到位。而家属质疑巡逻看护不到位,院方表示,医护人员每半小时巡视一次,但只是观察患者病情变化,并不是时刻伴随左右。

关于对活动室的质疑,医院承认此处的确是不对其他病区开放。但是活动室的工作人员得知老人是医院职工的亲属,也就没有多阻拦,但在事后也通知了老人病区的医护人员,注意对王大爷多加看护。

鉴定:老人身亡属于“意外”

王大爷的家属并不认同院方的说法,他们提出了28万余元的赔偿。由于在数额上有巨大分歧,双方只得对簿公堂。

在征得双方同意的前提下,法院委托南京医学会进行了鉴定。医学会认为,患者自行到其他病区进行康复锻炼时跌倒,最终死亡,属于“意外事件”。

法院判决

医院管理有缺陷,担责15%

对于这个鉴定结论,家属有不同的看法,他们仍坚持认为医院“未设置医护人员管理,存在过错”。

法院认为,医院在对王大爷入院时的护理记录中,明确了目前存在的主要护理问题是“自我保护能力下降,近期目标是患者在院期间无跌倒等意外发生”。因此,医院应当采取加强护理、与患者家属沟通等措施,达到护理目标。但是从医院提供的现有证据来看,医院既没有提供每半小时巡视的证据,在患者进入其他病区活动室、进行具有危险性的器械锻炼时,院方工作人员也没有进行解释制止和指导等合理管理,“病房管理存在

缺陷”。法院认为,医院没有尽到合理的护理及安全保障义务,对此存在一定过错。

但另一方面,患者王大爷不顾70岁高龄,以及本身患有脑梗和高血压的危险病情,明知患者不得擅自离开病区等规定,未经许可擅自离开病区,在未得到允许且无专人护理及指导的情况下,进行危险性较高的器械运动,并不慎摔倒受伤最终不治身亡,自身也存在过错。

根据具体案情等因素,法院认为,医院要对王大爷摔伤所引发的后果承担15%的赔偿责任,判令赔偿王大爷的家属5万余元。

(文中人物系化名)

警方提醒 银行卡密码别太简单

案件侦破后,民警对高飞等人的作案手段进行了分析,寻找防范之策。高飞等人交代,他们专门盗窃火锅店,因为吃火锅一般比较热,顾客很容易就会脱了

外套放在椅背上,这让他们有机可乘。

据此,警方提醒广大市民,在饭店吃饭时,如果要外套放在椅背上,一定不要在外套口袋里

放什么贵重物品,如果一定要放,那么最好让店家找椅套将衣服套住,这样就能避免小偷有机可乘。民警提醒,另外建议大家不要将身份证和银行卡放在一起。

小区门前好好的草坪,咋成了垃圾堆?

御水湾花园小区物业:临时堆放,今天会清理干净

快报讯(见习记者 廖健伟)门外原本好好的一片草坪,最近却成了一个垃圾场,这让家住御水湾花园的居民感到很郁闷。

日前,现代快报记者在御水湾花园的南门看到,这个垃圾堆就正对着御水湾花园的南门,和小区之间只隔了一条四五米宽的马路。草坪上有一处被塑料布和竹竿围起的围栏,在这个围栏内外,30多平方米的草场上,杂乱地堆放着各种生活垃圾和大量的烟花碎屑。据御水湾花园的居民介绍,这片垃圾堆是最近一两个月才出现的。自打出现开始,这个垃圾堆就引起了附近几栋

楼的居民的不满。

御水湾小区南门的保安称,这片垃圾堆是小区物业设置的建筑垃圾临时堆放点,“主要堆放的是居民装修产生的建筑垃圾,一般也就堆个几天,我们会找人拖走。”保安师傅说。

御水湾花园物业管理处的工作人员介绍说,这个临时堆放点是1月份才设立的,刚开始只是用于集中一些袋装的建筑垃圾,以方便清运。然而考虑到春节期间烟花碎屑无处堆放,才决定将春节期间清理出来的烟花碎屑先集中放在这边。

随后,现代快报记者又联系上了月牙湖街道,月牙湖街道的工作人员表示,这片垃圾堆确实是街道城管科批准的建筑垃圾临时堆放点,“物业设点的手续是没有问题的,问题主要出现在管理上。”街道的工作人员称,街道城管科的工作人员已经去现场查明了情况,他们也要求小区物业尽快清理掉这批垃圾。物业管理处的负责人也表示,清运公司今天就会来清理这批垃圾,预计今天晚上就能把这批垃圾完全清理干净。

(徐先生线索费50元)